

为力◎著

[华裔加拿大籍女作家]

「长篇反腐小说」

逐逐

社会生态 官场生存
跨国追击外逃贪官 拷问权欲真相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

国防大学 2 127 2593 3

追逐

为力 [华裔加拿大籍女作家] © 著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追逐 / 为力著. —北京: 中国画报出版社, 2009.1

ISBN 978-7-80220-346-4

I. 追… II. 为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8) 第 165018 号

书 名: 追 逐

出 版 人: 田 辉

作 者: 为 力

责任编辑: 李 刚

出版发行: 中国画报出版社

(中国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33 号 邮编: 100044)

电 话: 010-88417359(总编室兼传真) 010-68469781(发行部)

010-88417417(发行部传真)

网 址: <http://www.zghbcbs.com>

电子信箱: cpbh1985@126.com

印 刷: 北京市业和印务有限公司

监 印: 敖 晔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1/16

印 张: 18

版 次: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80220-346-4

定 价: 28.00 元

1. 纽约:外逃 / 001
2. 戈壁沙漠:越狱 / 008
3. 纽约:购房 / 014
4. 荒原:狼人 / 021
5. 美国纽约州五指湖区 / 025
6. 中国华中市:苦果 / 034
7. 纽约州,五指湖区:惊悚 / 042
8. 中国槐树村:苦儿 / 054
9. 纽约:摄影师亚当 / 065
10. 华中市:知己 / 075
11. 五指湖:风情 / 084
12. 华中市:急救 / 094
13. 五指湖:放纵 / 102
14. 香港:追杀 / 112
15. 鱼与熊掌 / 121
16. 园阜县城:罪犯的母亲 / 129
17. 反目 / 141



追逐

ZHUIZHU

目录

· II ·

18. 温哥华小镇:罪犯的前妻 / 149
19. 泰德山庄:贪污的铁证 / 161
20. 温哥华北部小镇 / 168
21. 新大陆:温哥华 / 177
22. 温哥华:纠葛 / 187
23. 温哥华:深谈 / 196
24. 市长与律师的对话 / 206
25. 紧急电话 / 217
26. 飞来横祸 / 224
27. 曼哈顿中心监狱 / 230
28. 法庭上的较量 / 235
29. 旧相好 / 243
30. 五百万美元的小礼物 / 252
31. 枪杀 / 261
32. 意料之外 / 270
- 尾声 / 278
- 后记 / 283

1

纽约：外逃

泰德把嘴张得老大，用食指挨个儿地敲打着洁白发亮的牙齿，然后，闭上嘴巴，扬起眉梢，对着镜子仔细端详着自己，心里不禁泛起一阵得意。瞧，矮鼻子高了，双下巴掉了，眼袋子没了，脸上的痞子消失了……这张干净的面庞比他二十年前在大学做帅哥时，似乎更有魅力。看来有钱不仅可以使鬼推磨，还能够彻底改变人的形象。

他喜欢泰德这个英文名字，现在他就是要泰然自若。手舞足蹈地晃动着高大的身子，泰德得意洋洋。凸出的啤酒肚子，是他特意留的，他琢磨着：美国这么大，来回转它几圈，还怕不久的将来，恢复不到他原来的运动员体型？

转过身来，泰德嘿嘿一笑。纽约真是神奇。他们是昨天半夜下的飞机，他和丽丽在机场巨大的信息玻璃板上，几次点击，便订到了第五大道上这个高级浪漫套间。

楼下是曼哈顿中城的第五大道，这里是全球最奢侈的品牌商业街。世界各国的名媛绅士们，来到纽约，必来这里进行购物的朝圣，因为他们相信，此处没有买不到的东西。

泰德饶有兴趣地观望着这个车水马龙的繁忙地段。每个赶路的人，在他看来都像是在追赶着自己看不见的尾巴，一个个陷于其中，不知不觉。但不管是走路的，还是驾车的，没有一个人仰头注意他。



好，他巴不得自己变成一个隐身人，饱览人间万事，但谁也别想碰他一根毫毛。

虽然隔着一条大街，他还是看清了对面商店的阳台上，那长长的花盆中开放的鲜花。天赐良机，他和丽丽来得正是时候，因为四月的美国充满着盎然春意。

泰德轻轻地打开了卧室的房门，定睛于巨大的四柱国王水床。这是丽丽吗？泰德突然对熟睡的她有了陌生之感。

鼻子，一定是由于她的高鼻梁。

四年前他们第一次相见时，他最先喜欢上的就是她那上翘着的小巧鼻子。当她那两片性感的嘴唇说个不停的时候，幸亏有着文静鼻子的陪衬，才使她除了美丽之外，又添上了清纯可爱。

泰德在床沿坐了下来，开始抚摸丽丽修长的手指。一点点沿着她的臂膀向上，他的手在她那颀长的脖子上挤攘了两下，下滑到她沉甸甸的乳房上，不由自主，他停了下来。

关于这对乳房，他们曾经商量了好久。这次下决心重造，两个人都想开了：什么真的、假的，美的就是好的。

丽丽在梦中呻吟了起来。泰德知道自己不能抵御这天籁之音，解开浴袍，重回床第……当他们满身大汗、精疲力竭时，丽丽钻进他的怀里，又睡了过去。

搂着她，泰德望着对面墙上的油画，陷入沉思。洛德·莱顿是英国维多利亚时期最有声望的学院派画家。这幅“陶醉”正是泰德现在的心理写照：英俊的男人面对着无际的田园美景，在悠闲地吹着长笛。他的身后，不是一个，而是两个女人，半敞着酥胸，含情脉脉，同时在欣赏着一个“他”。

门铃的响声把泰德惊得从床上一个打挺跳了下来，他手忙脚乱地寻找浴袍。丽丽被吵醒后，也是惊慌失措。泰德轻轻地走到门前，小声问道：“是谁？有事情吗？”

“早晨好！先生。对不起，我送来了你们的早餐。”

“请你放在门外吧！谢谢。”

心跳恢复了正常，泰德静等了两分钟之后，打开了门。精美的四轮小车上，琳琅满目，不仅早餐丰盛，而且餐具漂亮。

昨晚，从香港起飞，他们两人都没有胃口吃东西。一路上，你看着我，我望着你，心里念的是阿弥陀佛、上帝保佑，泰德和丽丽虔诚地祈祷着能够顺利进入美国。

在纽约肯尼迪机场下了飞机，两个人都有些虚弱无力，肩并肩倚靠在对方的身上。泰德的手心里全是汗，丽丽的手掌冰凉。二人排在美国永久居住者的大牌子下面，诚惶诚恐，脚步沉重，一寸一寸移向命运的裁决。

终于来到了一本正经的边检官面前，泰德掐着丽丽的手指，扮演着英文不好的丈夫，一副无可奈何的尴尬神情。丽丽和颜悦色地回答着那位大块头美国佬的问题，她表情贤淑，轻言细语，态度诚恳。看来这边防检也少见这么美丽得体的东方女人，他的双眼有些发直。虽然一直板着胖嘟嘟的圆脸，但他的大壳帽却频频地上下乱动。他没有为难她，放他们过关了！

现在已近纽约的中午，眼望着面前的西式早餐，两个人自然是当仁不让。丽丽大口喝着牛奶，泰德捧着咖啡不放手。然后他们同时举杯：干杯！美国。干杯！自由。

拿起了镶金大盘中漂亮的奶黄面包，他一口咬下去，发现是玉米



做的。她在摆弄着一个椭圆形的白色美食，用刀切开才知道是打到水里的整鸡蛋。幸亏有厚厚的英国咸肉，还有他们共同喜欢的油煎野蘑菇……

肚子填饱了，泰德询问丽丽：“我的免费女人，告诉我，你对我们在美国的第一天，有什么特别的打算？”

丽丽扑哧一笑，“怎么，现在你逃出来了，我也变成免费的啦！”

昨晚他们在机场排队等到的出租司机，恰巧也是大陆人。那人性格开朗，一路上没话找话地净开玩笑。

“有个大陆观光团到纽约，想看自由女神，逢人便问：Where is the free woman？纽约人大笑：伙计，纽约没有免费的东西，这里的女人比世界上任何地方都昂贵！”

泰德被逗得捧腹大笑，忍不住搂着丽丽向司机炫耀，“我对自由女神无所谓。她就是我的自由女神，而且还是免费的。”

司机羡慕地点着头，他转换了话题，“说实在的，咱中国人怎么吃，怎么长，也赶不上老美高大，但咱们可以和比他们英俊。我在纽约好歹也混十年了，这回是第一次看到你们两口子这么漂亮的同胞。我建议你们俩以后多在美国的大街上逛逛，给咱中国人增长些自尊心。嘿，这也是爱国的表现嘛！”

他边说边打哈欠。泰德这才明白，司机侃侃聊聊的，实际上是在制止自己犯困。丽丽也开始好奇，在纽约，到底有多少人身兼着两份工？

泰德和丽丽可不是普通人，他们是时代的弄潮儿。他们“退休”了，从此以后再也不必为生计发愁。此时坐在旅馆的情人沙发上，泰德派头十足，“傻丫头，免费的东西才是最好的。人们第一缺的阳光，

第二缺的空气,第三缺的水,都是老天爷白白送给的。”说着他把丽丽抱到自己的膝上,“免费的女人价值连城,像你一样,是多少黄金也买不到的。”

丽丽含情脉脉地搂着泰德的脖子,她不得不接受这个事实,她和他有缘分,而且是三生有幸的缘分。自从他们第一次做爱,她就知道自己终于遇到了一个能够满足她,与她合二为一的男人。现在好了,异地他乡,新的挑战又开始了,而她,就喜欢新生事物。

人一轻松,说起话来便乖巧,“我今天哪里也不想去,只想让你搂着我,我们要连轴睡它24个小时,把中国 and 美国的时差一下子全都倒过来。”

不由分说,她把泰德重新拉回床上。亲亲热热、搂搂抱抱,两个人你一言我一语地随便闲聊着。他们紧张了太长时间,现在好容易可以轻松了。说着笑着,他便不再回答她的问话了。

泰德沉沉的鼾声扰得丽丽一时不能入眠,她开始在水床上翻来覆去。体下大量的水分子被她挤压着,一会儿向东,一会儿向西。她呢,既像小船随波而动,又像浮萍荡漾水中。她似乎感觉到每一朵水花,都在陪着她暗暗微笑。

她曾经害怕泰德和她会一辈子困在香港这个孤岛,满脸红肿,这里一块疤、那里一根线地共度余生。她不怕一阵阵刺骨的疼痛,也不在乎各种药片对她体内新陈代谢的干扰。她担心的是医生靠不住,会把她整成丑八怪。

还是泰德镇静,而且不怀疑王医生的整容技术。手术刚结束时,他们两人的眼睛都不能看东西,脑袋涨得像个西瓜,什么事情都想不清楚,而且浑身难受得要命。泰德没有陪着她抱怨,他默默无声



地忍受着，总是老老实实在守着香港的多频电台，专挑英国新闻、美国单口相声、澳大利亚听众之声这些节目，他在抓紧时间重回英语环境。

当他们的眼睛好不容易能够睁开了，没想到最先看到的是对方的狰狞面目。从那时起，丽丽就开始做噩梦。她经常半夜里从床上蹦跳起来，当她发现自己的手脚还可以活动，没有被镣铐锁住时，便会急匆匆赶到窗前，久久地观望着香港码头在月色、灯光下一如既往的忙碌……

丽丽一点也不留恋香港，她甚至厌烦透了这个港币和人民币同时流通的弹丸之地。

泰德心安理得的睡相，再一次提醒丽丽，他们已经是另外两个人了。曾经沧海，而且跨过了浩瀚的太平洋，从此安全，再也没有人能来打搅他们了。摸着他脸上一夜之间新长出的胡子楂，她欣慰于自己对他的全部拥有。再叱咤风云的男人睡熟了，也容易沦为女人的俘虏。仿佛心有灵犀，泰德说起了梦话，而且是英语：“We will be settled in America. For what? Forever!”

丽丽开始感到体内的欲火再一次燃烧，她轻轻地跨到了泰德的身上，沉浸于一厢情愿的柔情之中。她玩弄着他，爱抚着他，心满意足于他的陶醉、失控、喷发……这是纽约，她终于可以重新肆无忌惮、随心所欲了，她感激他把她带到了这里……

不知趴在泰德的身上睡了多久，丽丽被他小心翼翼的翻身弄醒，发现他脸色苍白地向客厅写字台上的电脑奔去。望着他急促地敲击，只见他眉头越皱越紧，难道是有了什么坏消息？

丽丽把双手放在泰德的头上安慰着他，透过他的宽肩膀读着李

森的电子信：“表哥，估计你和丽丽现在已经在美国了，向你们祝贺！华中市的情况就像我们预料的一样，一团糟糕。另外向你报告一个坏消息：顾磊越狱了！你们还是要小心谨慎，保重！”



2

戈壁沙漠：越狱

春分过后，日照渐长。夜晚，他居然能在活动工棚中睡个整觉，不再被时时冻醒了。虽然干粮准备得还不充足，但他不愿等，一刻也不能再等了，他必须要越狱。他不能在这里坐穿三十年的大牢。

据他所知，从来没有一个人能成功地逃离出这个采石场。昨天发生的悲惨事件就是明证。山东人吴秃子是这里最强壮的刑事犯，越狱了十多天，犯人们都以为他大功告成了。可他还是被拉了回来。惨啊！一堆白骨。白骨上那微微泛红的，是吴秃子的残余生命，他最后血细胞的沉积。

看到这些，更加剧了他马上行动的决心。

犯人们都知道，这个劳改营坐落在戈壁滩的边缘，只有东方靠近绿洲，于是所有的防卫都集中在这一个方向。这个信息是越狱犯们以牺牲生命的代价换来的：逃向东方的犯人们总是会被抓回来，加刑后他们永远垂头丧气，苟延残喘。而逃向南、西、北三个方向的人，结局便不知是好还是坏了。因为狱警们追都懒得追，安静地等十天后，他们的车上总能拖回来死尸。

像吴秃子这样被动物啃得只剩下了白骨，大家还是第一次见到。人人摇头，个个认了命，一旦沦为阶下囚，还是忍了吧。

但他不能忍，因为他必须要出去。他认为自己的智商高于其他所

有人，他有能力和狱警们斗一下智。

狱警们向东方追捕他的时候，他其实还没有逃跑，躲在采石场边缘的一个地洞里，老实地猫了三天。三天过后，算计着一无所获的狱警们，已经兵分几路去戈壁荒滩收拣他的尸体了，他这才小心翼翼地开始行动，在夜幕狂风的掩护下，向东方奔跑。

跑了一夜，半跑半走了一夜，然后又走了一夜。怎么还是无边无际的戈壁？他开始怀疑自己迷路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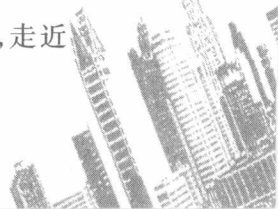
一点一点积攒起来的剩馒头、干大饼、米饭团、咸菜块……早已经就着那两大罐水吃光了。确切地说，他忍饥挨饿两天两夜了。维持他生命的，是沙漠中一种饱含水分的棍棍草，棍棍草没有养分，却帮了他的大忙。

他不再幻想食物，只希望能见到一条小河，他会把头埋下去，一口气把河水喝光。他开始怀疑自己的头脑是否清醒，因为他好像失去了所有的五脏，只剩下了冒火的嗓子、溃烂的舌头、干裂的嘴唇……他想起了上甘岭的战士们，万分后悔没有把自己的小便收集起来。

这天睡觉，他所做的梦，是被人从船上扔进了大海里。待他的肚子被撑成了大水球，他才清醒过来，用他那唯一的军毯捂严了自己，掉下了几滴眼泪。他马上忍住，用手指把眼泪引进了嘴中。这么咸，这么苦，把他自己都给震惊住了。他不敢再流泪，只用双手徒劳地抓着沙子，像狼一样干号起来。

以后的行走是在毫无知觉中进行的。也就是说，他饿到了极点，渴到了极度，所有的身体器官都关闭住了，只剩下了一个信念：不走一定是死，走可能有生的希望。他是需要继续活下去的。

这天，他见到了海市蜃楼。揉揉眼睛，仔细再看，踉踉跄跄，走近



前来。啊，终于看清了，是仙人掌群！有着巨大针刺的仙人掌上，仙人花苞已经形成，仙人果呢，仙人果在哪里？

一路上，像神农尝百草一样，他已经吃了太多的植物。可除了这棍棍草外，其他的东西都是那么的苦涩难咽。

他从口袋里取出改锥——自己从监狱带出来的唯一工具，啪啪撬下了几片仙人掌，再小心把大刺除掉。然后面对这肥大、充水的叶片，他一边祈祷着，一边咬下了一小口。咀嚼着，嗯，苦中带有清香，有点像生苦瓜，解渴啊。当然希望这东西能管饱，同时也败火。双膝跪下，他开始像大熊猫贪吃竹子一样，享受起这仙人掌肥大的叶片来了。看来天无绝人之路，老天怜悯他，在最关键之时，白送了他一顿厚厚实实的绿色食物。

其实他并不知这仙人掌内有否毒素，他的肚子能否承受这大自然的馈赠，他需要的是填饱肚皮，像正常人一样吃喝拉撒。不再多想了，他开始不停地吃呀吃，双手颤抖着，满嘴咀嚼着，心里知道，自己已经返祖成了猿猴。

就在这时，他在这片仙人掌叶片的背面，发现了一个茧苞，好奇地用手剥开。怎么？里面满是小蜘蛛。它们受了惊吓，开始四窜逃逸，可网丝连接着它们，它们被串成了几条线，挂在一起，在他的手上摇曳。想都没想，他把连着线的这些小蜘蛛，一起囫囵吞进嘴里。这是蛋白质，他现在急需蛋白质，哪怕是极微小的一点点。

终于吃饱吃足，他感觉自己要被这绿色给撑死了，便倒头躺在了黄色的沙漠上。突然心生怜悯，他开始咒骂自己残忍，怎么连刚出生的小蜘蛛也要吃？太禽兽了吧？

又想起了李思德，这个家伙才是真正的禽兽！陷害自己的时候，

他想的是什么？保他的小命？让所有反对他的人全完蛋？可悲呀，人类生存的本能太可悲了，一个个都是这么自私，而自私的极点，便是图财害命。

.....

这样一个人念念不忘，他继续赶路。或者说，白天休息，晚上走。夜间凉爽，有指路的星星，虽然他的身体越来越弱，但他现在确信了，他没有迷失方向，他是一直向东而去的，只要不停止，他就能走出荒漠，走向人间。

腿如铅，身似桩。这天，他终于倒了下来，心里是多么的不甘心！

他是被疼醒的。发现自己的手臂上，有一只毛茸茸的脑袋。大叫一声，他蹿出了沙坑，跑出了几百米后，这才在大漠的晚霞之中，看清了，咬他的是一只又老又丑的动物。

这只野兽并没有追赶他，只是站在原地。它似乎没弄明白，怎么到口的食物，突然自己逃跑了？

这动物的身上有斑点，有斑点的应该是豹吧？可新疆雪豹漂亮啊！他打量着这只骨瘦如柴、满脸沧桑、毛皮肮脏的丑恶东西，判断它不是豺就是狼。就把它定义为狼吧！

突然感觉手上有黏糊糊的东西，他这才注意到手臂上鲜血淋淋。想都没有想，他开始吸吮起自己的鲜血来了。自己的血，甜甜蜜蜜。像什么？像蜂王浆。对，就是蜂王浆，十全大补。

血快吸干了，他才看清楚了这野兽的牙痕。这只奇丑无比的家伙的确有着尖利的牙齿。谢天谢地，它没有去咬他的喉咙。

人和狼在对视。四只眼睛中明显表现出来的，居然都是如饥似渴。他明白了，他们两个谁能把对方干掉，胜利的一方就能存活下来，



生和死意义此时就是这么简单。虽然他那么厌恶它，可他渴望着这只狼的鲜血；他也决不能让它再咬到他。如果败在它的牙中，就像败在李思德的手中一样，他将死不瞑目。

他仅有的武器是那把改锥，还有几颗钉子，它们都被留在了沙坑里。如果能够拿回手中，他有把握打败老狼。不然……他突然想到了吴秃子的骨头，心里一惊，他意识到了，也许这里不仅有一只狼，远处，还有一群狼在潜伏着呢！

顿觉毛骨悚然，头发倒竖。他定了定神，决定拼了，趁着对手只有一只的时候，他要先下手为强。积聚了全身的力量，大声咆哮着，他跌跌撞撞地向着老狼，也是自己刚才睡觉的沙坑的方向，冲去。

老狼着实被吓着了，转身就跑，跑起来还是一瘸一拐的。看到老狼的狼狈不堪，他气不打一处来，张牙舞爪地扑向老狼，一心想把它擒拿抓获，然后生吞活剥，填满自己的肚皮。没想到他心中着急，用劲过猛，一个趔趄，没有稳定住，摔倒在地上，啃了一嘴的沙子。似乎用完了所有的力气，他喘着粗气，头昏脑涨，只感觉浑身热血沸腾，可就是站立不起来。

老狼听到了人摔倒下去的声音，停住不跑了。它发现人倒地了，稍一犹豫，又折了回来。

看到狼龇牙咧嘴地冲着自己过来了，本能地，他一跃而起，开始往他睡过觉的沙坑方向跑。前面，人晃晃悠悠，后面，狼摇摇晃晃。终于，他跌进了沙坑，一把攥住了他的改锥，他想一下子把老狼的两只眼睛同时扎瞎。慢着，还是扬沙子吧！没想到风向对他不利，沙子没有迷住老狼的眼睛，反倒把他自己给弄瞎了，老狼随之扑了上来。

老狼的利爪在他的脸上乱抓，嘴张得大大的，臭气烘烘，在寻找